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担保金额：预计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发生额折合人民币合计不超过 150 亿元。
-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并非新增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尚需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不涉及反担保。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不超过 150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核准或签订协议金额为准，并拟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本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不超过150亿元。

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子公司，计划新增担保额度明细如下表所示（折合为人民币）：

序号	被担保人	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1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万人民币
2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万人民币
3	海宁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万人民币
4	盐城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万人民币
5	国内电站项目公司	450,000 万人民币
6	海外电站项目公司	6,000 万欧元
7	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50,000 万人民币
合计		1,500,000万人民币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情形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超出上述担保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三、 授权情况概述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预计总担保额度内确定具体担保事项：

- （一）授权管理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宜；
- （二）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实际发生担保时，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不同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其额度（含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
- （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以及超过本次授权各类担保额度之后提供的担保，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授权期限为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713,999.49	1,163,668.89	228,092.82	57,021.23
2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54,785.13	449,359.57	487,769.76	46,389.15
3	海宁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39,641.93	96,943.68	644,946.19	10,172.47
4	盐城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470.62	8,162.77	-	162.77
5	国内电站项目公司	-	-	-	-
6	海外电站项目公司	-	-	-	-
7	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	-	-	-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及其他单位之间的经济业务提供担保，本次新增担保总额折合人民币不超过150亿元人民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核准或签订协议金额为准。

六、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预计及授权事项是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进行授权。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新增担保预计及授权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新增对外担保额度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715,470.1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净资产的 23.9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八、 备查文件

- 1、 正泰电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